附件1：

洛阳市老城区城乡建设局

2019年度部门预算

二○一九年三月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洛阳市老城区城乡建设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 洛阳市老城区城乡建设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洛阳市老城区城乡建设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老城区城乡建设局负责推荐全区市政道路建设、绿化养护修补、水管网、路灯等市政设施的维修养护管理、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机构等的协调工作等。落实建筑节能改造、节能减排等，目前下设3个科室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建设局内设机构2个。

第二部分

老城区城乡建设局2019年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洛阳市老城区城乡建设局2019年收入1172.36万元，支出总计1172.36万元。与2018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2.84万元，增长1.00%。主要原因：为了节约经费开支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收入预算1172.36万元，较2018年减少了2.84万元。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。其中，1172.36万元全部为财政一般拨款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：工资福利支出136.55万元，占12％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.48万元，占2.3％；商品服务支出9.33万元，占0.7％；项目支出1000万元，占85％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收入预算1172.36万元，较2018年减少了2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单位由在职转退休两人。其中，1172.36万元全部为财政一般拨款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：工资福利支出136.55万元，占12％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.48万元，占2.3％；商品服务支出9.32万元，占0.7％；项目支出1000万元，占85％。国防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教育支出0万元，占0%；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，占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，占0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0万元，占0%；农林水支出0万元，占0%；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，占0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住建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2.36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163.03万元，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9.3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专用燃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债务利息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公务用车购置、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。

1.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度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预算安排3.67万元，较2018年度“三公经费”支出预算数700元增加3.6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及施工工地扬尘夜查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万元。预算数比2018年增加0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.67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，比2018年增减0元，较上年增长0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.6万元万元，主要用于车辆运行及维护,比2018年增加0.06万元，，主要原因：住建局扬尘夜查任务增加，车辆使用频率增加。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700元，主要用于公务接待，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700万元，主要原因公务接待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我单位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9.33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18年增加2.3万元，增长9.56%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,我单位未开展绩效情况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18年期末，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55.82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16万元。共有车辆2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1辆，执法执勤车1辆，救护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19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其他（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）

附件：洛阳市老城区城乡建设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9年3月12日